

今日关注

市交警部门解释有奖举报交通违法行为相关细则,市民可举报违法停车,但不奖励
多人举报同一违法行为,奖最先举报者

核心提示

□记者 牛鹏远 见习记者 张庆旭 特约记者 潘华武

市交警支队公布《洛阳市公安局有奖举报交通安全违法及交通事故逃逸工作实施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办法》)后,市民反响强烈。昨日,针对市民提出的疑问,市交警支队召开新闻通气会,对有奖举报交通违法行为相关细则进行补充解释。

“政府主导 全民参与”是管理模式的创新

“这个奖励办法出台得好,至少我以后开车要插队,得先想想旁边是否有人在拍照。”得知交警部门出台《办法》,车主宋先生很赞同。他说,机动车不按规定停车、闯红灯、随意变道、插队现象普遍,很难遏制,全民监督的模式会对交通违法者有所震慑。

其实,交警部门去年就公布了该《办法》,这次正式推出,对具体操作规程又进行了梳理和优化。

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说,之前奖励举报办法虽然推出,但市民的知晓度和参与度都有待提高。我市机动车保有量逐年增加,机动车不按规定停车、违法变道等交通违法行为随处可见,但交警部门警力紧张,很难全部查处。现在智能手机的拍摄、网络上传功能强大,如果发动群众参与交通违法行为的监督举报,长期推行下去,必定能在全社会形成一种守法氛围,对交通违法者形成心理震慑。

多数市民赞同交警部门推出的奖励办法,他们认为,这种“政府主导 全民参与”的监督模式有利于提升洛阳交通文明,是管理模式的创新,但也有人质疑:群众提供的影像资料能否成为处罚依据?

对于该问题,早有法律专家做出解释。

2011年,深圳交警部门推出市民“随手拍”有奖举报交通违法行为。当时的深圳大学法学院院长黄亚英教授认为,执法机关可以号召公民对违法行为进行举报,他们提供的各种证据只是为执法机关提供违法线索,是一种监督和举报行为,最后的处罚仍由执法机关依据处罚标准、程序行使权力,因此不违反任何行政法规。



绘制 寇博

注意以下七个问题
就能大大提高举报成功率

《办法》出台后,交警部门接到不少市民的举报线索,也有人提出疑问。昨日,市交警支队对这些问题归纳整理后,给出详细解释。



问题一:哪些违法行为可举报?

七类严重交通安全违法行为:

-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(含醉酒驾驶)
- 无证驾驶(含与准驾车型不符)
- 客车超员行驶
- 挪用套用其他车辆号牌
- 使用假牌假证
- 驾驶报废车或拼装车行驶
- 机动车违反通行规定行驶

举报前六类严重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,每例查实且处罚后,奖励举报人100元;因及时发现和查处而起到消除安全隐患作用的,奖励举报人200元至500元。

举报机动车违反通行规定行驶的(包括闯信号灯、违法变道、逆行、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),凡举报3次以上的(含3次),且3次需在30天内完成,每例查实且处罚后,奖励举报人100元。

四类交通事故逃逸行为

- 机动车之间仅有车损的逃逸事故
- 伤人逃逸事故
- 亡人逃逸事故
- 其他重特大逃逸事故

举报机动车之间仅有轻微车损的逃逸事故的,查实后奖励举报人300元至500元。

举报伤人致残或较重车损、亡人逃逸或特大车损逃逸事故的,奖励举报人1000元至20000元。

举报其他重特大逃逸事故或特殊情况的,视情况奖励。



需要注意的是,举报未按规定停车并不在奖励之列。市交警支队法制科民警说,《办法》出台的目的在于及时遏制、消除交通安全隐患,未按规定停车属于轻微交通违法行为,市民拍照取证,再到交警部门举报需要一定时间,不如当场拨打110和114通知车主及时挪车。

问题二:咋拍图片才能被采信?

例

22日,有市民拍到一辆轿车在汉屯路解放路路口未按规定停车,但拍到的照片只显示车辆尾部,无法判断司机是否在车里,民警很难调查落实。

交警部门建议

举报者提供所举报的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有效证据一定要标明

- 违法时间
- 违法地点
- 车牌号码
- 清晰的违法图片或视频
- 其他能完整反映其违法的证据

此外,举报者要做到对交通违法行为和路面标线、标牌非常熟悉,避免错误举报和无效举报,那样不仅自己费时费力,而且增加了交警部门甄别筛查的工作量。

问题三:拍照、录像不能判断驾驶人是否酒驾,怎么举报?

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、无证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,影像资料确实难以反映。市民发现线索后可及时拨打110或者辖区交警部门举报电话提供违法线索,只要交警部门核实无误,同样可以获得奖励。

交警支队法制科相关负责人说,对于交通事故逃逸等重大违法行为,可能大家不经意的一个线索就是破案的关键或突破点,举报者只要发现有助于破案的蛛丝马迹,就可获得高额奖励。

问题四:多人举报同一违法行为,奖励谁?

若多人举报同一交通违法行为,最先举报且被查实的举报者可获得奖励。若举报人提供的机动车交通违法线索是已被交警部门掌握的,将不再奖励。

例

某市民拍到有机动车闯信号灯画面后送达交警部门时,如果该车违法信息已被电子监控抓拍并录入系统,将不再对举报人进行奖励。

问题五:如何知道提供的线索是否被采信?

举报者将线索提供给交警部门后,有专人负责核实调查,并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完成。无论线索是否被采纳,都会给举报人反馈。

问题六:举报者信息会不会被泄露?

对于举报者担心个人信息会被泄露的问题,交警部门表示,查办民警接到的举报线索只有编号,没有个人信息。负责发放奖励的民警只有举报人的联系方式,而了解举报内容,而且,举报的档案将集中保管,未经上级批准,严禁任何人查看,请举报者放心。

问题七:有人恶意伪造证据,怎么辨别?

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说,对于举报者提供的交通违法行为信息,交警部门并不直接作为证据,而是作为线索对待,民警要根据线索进行一系列的调查核实,相互印证。如调取监控视频进行比对,找到车主询问核查,对举报者提供的影像资料进行甄别,看其有无人工处理痕迹等。

如果发现有人虚构、伪造他人交通违法信息,恶意中伤他人的,一旦被查实,举报者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洛阳职业技术学院
“大国工匠”的摇篮 保障就业的门票
招收普通大专、五年制大专、中专、技校
电话:4000379399 网址:www.lyvtc.net